

证券代码：874897

证券简称：天大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天大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大新材”或“乙方”）拟同北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发展公司”）签署《厂房定制买卖合同》，就天大新材向北方发展公司提出定制建设厂房需求及后续产权转移等事宜签订合同。合同金额总计 67,362,400 元（大写：陆仟柒佰叁拾陆万贰仟肆佰元整），具体内容及金额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1.1 条规定：

“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本次交易系为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及房产，因此不构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无需其他审批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渭路 9 号

注册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渭路 9 号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安防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花卉种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

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监理；职业中介活动；认证服务；餐饮服务；种畜禽经营。

法定代表人：陈广成

控股股东：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定制建设厂房及土地产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陕西省西安市渭中路以西，泾泰路以南，新一代项目以东，泾环北路以北，地籍编号 GL2-126-15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天大新材定制厂房面积合计为 14,644 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实测报告为准），由 3 栋建筑组成。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经对比近期成交案例及交易对方对外公开报价，本次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

基本持平，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第一条 定制厂房所在园区及土地状况

1. 园区名称：智能装备产业园。

2. 园区坐落于：渭中路以西，泾泰路以南，新一代项目以东，泾环北路以北。

3. 园区用地基本情况

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证所载土地使用权年限自 2026 年 7 月 28 日至 2076 年 7 月 27 日止。

第二条 乙方定制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乙方定制厂房面积合计为 14644 平方米（见附件 1，最终建筑面积以实测报告为准），由 3 栋建筑组成，分别是：

1. 6# 厂房，位于智能装备产业园，结构为单层钢结构厂房+辅房，面积约 5642 m²；

2. 7# 厂房，位于智能装备产业园，结构为单层钢结构厂房+辅房，面积约 5642 m²；

3. 8# 厂房，位于智能装备产业园，结构为单层钢结构厂房，面积约 3360 m²；

第四条 厂房价款

定制厂房总面积为 14644 m²（具体以建设面积为准），单价为 4600 元/m²，厂房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67,362,400 元（大写：陆仟柒佰叁拾陆万贰仟肆佰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61,800,366.97 元（大写：陆仟壹佰捌拾万零叁佰陆拾陆元玖角柒分），税额为(人民币)5,562,033.03 元（大写：伍佰伍拾陆万贰仟零叁拾叁元叁分），税率 9%。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合同的签署，有利于进一步落实公司产业生态的核心布局，持续拓展高端应用场景与目标市场，稳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与行业市场份额，助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健增长。

天大新材通过本次合同签约，面向实际生产需求进行的定制化厂房建设，对于公司在现有的技术基础上，新建生产线并扩充产能的整体规划有积极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政策变更、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 导致合同部分履行、调整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预计将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意义。

七、备查文件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